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9)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 投票表決結果

謹此提述日期均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之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通函(「通函」)及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收購該等物業。除本公佈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委任為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343,690,000股股份。如通函所披露，本公司主要股東、主席兼執行董事李玉國先生持有1,000,000,000股股份(於本公佈日期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5.76%)，而其聯繫人須就批准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5,343,690,000股。

* 僅供識別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i)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贊成票；(ii)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會上放棄投贊成票；及(iii)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時受到限制。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表決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small>(附註)</small>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批准、確認及追認買賣協議(定義見通告)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1,391,760,096 (99.99%)	568 (0.01%)

附註：普通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故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逸林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李玉國先生、黃逸林先生、陳詩賢先生、劉恩賜先生及陳玉生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憲林先生、郭匡義先生及伍炳耀先生。